

2019 金湖海灘花蛤季-「金湖之美-寫生比賽活動」辦法

前言：以金湖鎮景點為主題，歡迎全國的朋友一起來金湖鎮觀光遊憩，參加寫生比賽，

紀錄金湖特色之美。

活動目的：

- (一) 提供藝術自由創作空間，培養民眾藝術素養，豐富藝術內涵。
- (二) 增進對金湖風情的了解，促進熱愛鄉土情操。

主辦單位：金湖鎮公所。

協辦單位：金門縣美術協會、國立金門大學、國立金門高中、國立金門農工職校、金門地區各國中、小學。

參加對象：社會人士，以及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小學、幼稚園在學學生。

比賽辦法：

- 主題：以金湖鎮各景點為主題。
- 組別：分為社會組（含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組、國小組（高年級、中年級、低年級）、幼幼組。
- 規格：畫具自備、畫材不拘；畫紙統一由主辦單位提供，版面大小為四開圖畫紙（約54公分×39公分），作品均不得裱裝。自備畫紙者，不予評審。
- 件數：每人限參加一件（入選發現重複者，由承辦單位刪除）。
- 參賽者資料：參賽者以正楷填寫完整畫紙背面右下角個人資料欄，未依規定填寫或資料不清者，不予評審。
- 報名、繪畫時間及地點：**比賽時間為108年5月31日（週五）至8月9日（週五）截止收件**，假金湖鎮轄區各地舉行，請參賽選手到金湖鎮公所服務台報名並領取比賽畫紙，繪畫完畢，交回該服務台服務人員即完成報名與參賽手續。

評審及受獎：由主辦單位聘請美術教育家、畫家等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之。得獎名單於108年8月31日前公布，得獎者另安排時間公開頒獎。

獎勵：各組評比優勝選手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及獎金。

社會組：第一名獎金5,000元、第二名獎金3,000元、第三名獎金2,000元、佳作若干名獎金各500元。

高中組：第一名獎金4,000元、第二名獎金2,000元、第三名獎金1,000元、佳作若干名獎金各500元。

國中組：第一名3,000元、第二名2,000元、第三名1,000元，佳作若干各

500 元。

國小組：（高年級第一名獎金 2,000 元、第二名獎金 1,500 元、第三名獎金 1,000 元，佳作若干獎金各 500 元整）。

（中年級第一名獎金 1,500 元、第二名獎金 1,000 元、第三名獎金 800 元，佳作若干獎金各 500 元整）。

（低年級第一名獎金 1,200 元、第二名獎金 800 元、第三名獎金 600 元，佳作若干獎金各 300 元整）。

（幼幼組第一名 1,000 元、第二名 600、第三名 400 元佳作若干各 200 元）。

注意事項：

- 參加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均不予評選；冒名頂替之作品除取消比賽資格外，並依法追究責任。
- 參加作品一律不退件，需保留作品原件或要求退件之作品，請勿參加比賽。入選作品之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獨家發表權，不另支付稿費。
- 為增進比賽之公平性，參賽者需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分參賽；違者將取消資格，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入選者並追回頒發之獎狀及獎品。

備註：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附件：寫生比賽圖戳(本表可自行下載黏貼於畫紙)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組別	
主題	
參賽者姓名 (限填一人)	
性別	
就讀學校	
就讀班級	年 班
聯絡電話	

